

# 河北启晖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启晖教育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北启晖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启晖教育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已由邢台市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以邢开行审投资备字【2023】13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河北启晖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2.1.1工程名称：河北启晖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启晖教育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2.1.2建设地点：位于邢台经济开发区龙泉东大街以南，信德路以西。2.1.3建设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48149.65m<sup>2</sup>（约72.22亩），总建筑面积40264.61m<sup>2</sup>。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38090.15m<sup>2</sup>，包括：建设4F框架结构教学综合楼一栋，面积10761.32m<sup>2</sup>；5F框架结构教学实验楼一栋，面积11012.11m<sup>2</sup>；6F框架结构宿舍楼两栋，面积9998.79m<sup>2</sup>；2F框架结构体育馆一栋，面积2486.61m<sup>2</sup>；2F框架结构食堂一栋，面积3245.46m<sup>2</sup>；地下车库出入口210.40平方米；自行车棚375.46平方米；地下总建筑面积2174.46m<sup>2</sup>，包括：-1F地下车库2174.46m<sup>2</sup>；及附属配套工程。2.1.4标段划分：一个标段。2.1.5计划工期：18个月。其中：设计周期30日历天；施工工期17个月。2.1.6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工程各专业的需求，并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2.2招标范围：本工程未开工建设。本次招标范围设计、施工、直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等工作。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如下：

3.1.1资质要求：3.1.1.1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履行合同的财务能力，诚信合法经营，没有失信与违法记录。1.1.1设计资质：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3.1.1.2施工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2财务要求：提供3年（2020-2022年度）或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电子彩色扫描件。

3.1.3信誉要求：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河北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3.1.4其他要求：1.1.3企业注册地不在河北省行政区域内的设计、施工企业中标后须办理进冀建筑业企业基础信息登记（在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查询）；1.1.4投标人没有违章查处和限制投标的情形，评标时由评标专家对投标企业是否有不良记录上网查询：（1）信用中国（投标企业在信用中国中的不良记录有明确的处罚结果，依据处罚结果执行；如投标企业在信用中国中存在不良记录且无明确处罚结果，则在评标结果总分中核减5分）；（2）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3）邢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提供《建筑材料采购使用承诺书》。3.1.1.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投标，提供与招标人无利害关系承诺书。3.1.1.6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为（投标联合体的牵头单位）拟派往的负责人；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注册建筑师资格，（须为设计单位人员）；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须为施工单位人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特别提示：本项目投标文件技术部分采用“暗标”形式编制及评审，即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时屏蔽投标人名称等信息，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进行盲评。

，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2家。联合体需符合有关联合体投标的规定和要求，并提交了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

## 4. 投标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08-21 00:00至2023-08-25 23:59(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hbidding.com/)或邢台经济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报名

##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于2023-08-21 00:00至2023-08-25 23:59(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hbidding.com/)或邢台经济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0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计利息）。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09-12 09:0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hbidding.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邢台经济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招标人：	河北启晖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河北森宁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邢台市襄都区中兴东大街671号	构：	
邮编：	/	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389号中京国际2008室
联系人：	王冠华	邮编：	050051
电话：	0319-3676810	联系人：	/
传真：	/	电话：	0311-68005199 15930885088
电子邮件：	/	传真：	/
网址：	/	电子邮件：	hbsnzbdlxqs@163.com
开户银行：	/	网址：	/
账号：	/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西二环北路支行
		账号：	161200364